

报 价 文 件

Q u o t a t i o n d o c u m e n t

项 目 名 称：安保管理服务

项 目 编 号：GXZC2026-G3-001352-GXDY

所 投 分 标：/

投 标 人 名 称：广西众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（盖公章）

投 标 人 地 址：南宁市江南区那洪大道 7 号南宁研祥智
谷 F11 号楼 F11-0502

2026 年 06 月 11 日

目 录

第一章、投标函	3
第二章、开标一览表	5
第三章、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	6
第一节、中小企业声明函	6

第一章、投标函

投 标 函

致：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（采购人名称）

根据贵方项目名称：安保管理服务（项目编号：GXZC2026-G3-001352-GXDY）的招标公告，
签字代表陆建霖（姓名）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广西众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（投标人名称）提交投标文件。

据此函，我方宣布同意如下：

1.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“招标文件”，包括修改文件（如有的话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，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、采购过程、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、质疑、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。

2.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，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、合法性不再有异议。

3.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150日。

4. 如中标，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，我方将按“招标文件”及政府采购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。

5.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。

6.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、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。

7.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，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，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。

8.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，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。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：（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）

☒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;

☐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: _____;

9.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:

地址: 南宁市江南区那洪大道7号南宁研祥智谷F11号楼F11-0502 邮编: 530000

电话: 15794723386 传真: /

投标人名称: 广西众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园湖北路支行 银行帐号: 45050160435300000652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(签字): 陈建霖

投标人名称(电子签章): 广西众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 年 06 月 11 日

第二章、开标一览表

开标一览表

项目名称：安保管理服务

项目编号：GXZC2026-G3-001352-GXDY

(单位均为人民币元)

序号	标的名称	数量及 单位	单价（元/岗/月）	总价（元）	备注
1	安保管理服务	181 岗	3447	14973768	税率：差额 征税 6%
合计金额大写：人民币 <u>壹仟肆佰玖拾柒万叁仟柒佰陆拾捌元整</u> （¥ <u>14973768.00</u> 元）					

注：

- 1、 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，不得自行更改，也不得留空，如有多分标，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，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电子公章，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。
- 2、 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，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。
- 3、 如为联合体投标，“投标人名称”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，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，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，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。
- 4、 特别提示：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，中标供应商名称、地址和中标金额，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、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。
- 5、 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，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。注：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- 6、 投标单价不允许超过单价上限价，否则视为报价无效。

投标人名称(电子签章)：广西众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6 年 06 月 11 日

第三章、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

第一节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：

- 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，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- 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单位名称：广西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的项目名称：安保管理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安保管理服务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广西众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16人，营业收入为1834.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60.1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/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/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/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电子签章)：广西众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6 月 11 日